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ST 太安

公告编号：2022-072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于实行其他风险警示事项及主要原因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安堂”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太安堂集团”）通过间接划转款项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原占用资金总额为25,125.30万元，已偿还金额为2,270万元，尚未偿还的金额为22,855.3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2年9月28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由“太安堂”变为“ST太安”，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和《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二、进展情况

公司持续督促控股股东采取有效措施归还全部占用的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已累计归还2,270万元，尚未偿还的金额为22,855.3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5条规定，资金占用情形消除时公司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归还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归还金额以专项审核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督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归还剩余占款。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

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